

证券代码：300552

证券简称：万集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1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6年11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编号为2016-0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6年9月修订）》（深圳上2016（682）号），经核查，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将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表述错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四）会议召开时间：

.....

2、网络投票时间：

.....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25日下午15:00至2016年11月28日下午15:00。

.....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11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

下午 3: 00。

更正后: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四) 会议召开时间:

.....

2、网络投票时间:

.....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27日下午15:00至2016年11月28日下午15:00。

.....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 00, 结束时间为2016年11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 00。

除上述内容外, 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 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11日

更正公告附件: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6年11月0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6年11月28日（星期一）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现将会议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三）会议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11月28日（星期一）10:00时。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2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27日下午15:00至2016年11月28日下午15:00。

（五）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盈创动力E座601 公司会议室

（六）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七）股权登记日：2016 年11月22日

（八）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11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

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无需要逐项表决的议案，也无需要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的议案。议案具体情形如下：

（一）《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四）《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三和议案四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11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参加股东大会人员，需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式样详见附件三）；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和信函以到达公司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6年11月23日(星期三) 上午 9:00 至 下午 17:00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盈创动力E座601

(四) 注意事项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股东大会开始前一个小时到召开会议的会议室现场登记。为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请各位股东于要求的时间内登记确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庆

电话：010-58858600 59766766

传真：010-58858966

邮箱：zqb@wanji.net.cn

(二) 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11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 365552

投票简称: 万集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4.00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上述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6 年11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11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证件号码：_____），以下简称“受托人”）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委托人名称（法人） 姓名（自然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法人股东需加盖公章；

委托人为法人的，“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处填写法人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号码。

附件3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名称（法人）或 姓名（自然人）			
股东统一社会信用 证（法人）或身份证 （自然人）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代理人（如有） 姓名			
代理人（如有） 身份证			
股东签名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16年11月23日下午 17：00 之前送达、 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号：010-58858966)到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盈创动力E座601，邮政编码：100085，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 3、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在2016年11月28日上午9:00-10:00之间到会议召开的会议室提交股东登记表。